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26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金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尽管本公司主要产品在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领域具备较强的全球竞争优势，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但与巴斯夫等国际同行业巨头在人才、资金、技术上还存在一定差距，这些行业巨头对公司构成较大竞争压力，从而对公司产品价格和毛利水平产生压力，进而对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二) 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 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很多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四) 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和国家出口退税政策直接影响公司业绩，虽然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总体趋势为贬值，使公司产品国际市场竞争力增强，但是未来汇率反向波动的风险依然存在。报告期内由于国内外经济环境总体呈现不确定的因素，中国经济持续处在下滑通道上，给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也带来不利影响。

(五) 技术泄密和人才流失的风险，公司是我国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技术研发先行者之一，在长期产品研发和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应用的经验积累基础上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培养、集聚了一批行业技术专业人才。如果核心技术泄密和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经营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0
第五节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19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安隆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隆中卫	指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香港、利安隆科技	指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德国	指	Rianlon GMBH
利安隆美国	指	Rianlon Americas, INC
利安隆国际	指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利安隆集团	指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北京亚科力	指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聚鑫隆投资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南圣金隆	指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晨创恒	指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达晨创瑞	指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达晨创泰	指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诚信	指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廷博	指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西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	指	为改善塑料、化学纤维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
抗氧化剂	指	在聚合物体系的聚合物体系中延缓或抑制材料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

		用降解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一类化学助剂
光稳定剂	指	能够抑制或减弱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作用，改善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一类化学助剂
紫外线吸收剂	指	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紫外线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助剂，是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之一
U-PACK 产品	指	公司提供的一种一站式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的个性化产品
高分子材料	指	人工合成高分子材料，包括塑料、合成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五大类材料，以及其他高分子基复合材料，又称“聚合物”
巴斯夫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是一家位于德国的国际知名化工公司
艾仕得、Axalta	指	艾仕得涂料系统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全球领先的涂料企业
Lanxess、朗盛	指	德国朗盛集团，一家在合成橡胶领域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科莱恩	指	科莱恩化工集团，一家总部位于瑞士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科思创	指	科思创股份公司，一家制造用于关键产业的高科技聚合物材料的世界领先生产商
汉高	指	汉高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粘合剂、密封剂和功能性涂料解决方案供应商
DSM	指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一家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是涂料业的国际龙头企业，始建于 1883 年
杜邦	指	杜邦公司，一家以科研为基础的全球性企业。
LG 化学	指	LG 化学株式会社，韩国最大的综合化工公司
三菱工程塑料	指	三菱工程塑料株式会社，一家位于日本的工程塑料生产企业
富士集团	指	富士胶片集团，
旭化成	指	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本最大的高分子材料制造商之一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诺贝尔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一家位于荷兰的欧洲最大的氯化胆碱生产商
英威达	指	美国英威达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聚合物和化学纤维综合生产商之一
台塑	指	台湾集团，台湾最大的民族制造业集团之一
奇美	指	奇美电子，以推动全球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普及化为目标，立志成为受信赖与尊敬的世界级显示科技产品制造服务公司
住友化学	指	住友化学株式会社，一家致力于以化学的力量为基础，研发生产多种产品，为丰富人们的生活做出广泛的贡献

EMS	指	EMS-GRIVORY 是 EMS 集团高性能聚合物事业部的重要一员
利安得巴塞尔	指	利安得巴塞尔工业公司，一家全球最大的聚丙烯生产商，也是聚乙烯和改性聚烯烃行业的领导者
Polyone	指	普立万，全球化工领域知名公司
东丽	指	东丽（TORAY）株式会社，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
钟渊	指	钟渊化学工业株式，是一家日本知名的大型综合性化学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安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ianlon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海平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80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5 号 7-A-7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rianlon.com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桃	刘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5 号 7-A-7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5 号 7-A-7
电话	022-83718817	022-83718817
传真	022-83718815	022-83718815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sec@rianl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5 号 7-A-7（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兴武、祁海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8层	马加墩、费春成	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808,312,727.20	604,731,953.57	33.66%	488,129,70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577,461.79	73,682,755.49	22.93%	45,134,62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109,252.86	70,672,960.65	23.26%	43,339,03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95,643.76	80,715,745.50	-70.27%	34,054,00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64	0.8187	22.93%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64	0.8187	22.93%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2%	19.48%	0.24%	14.2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元）	902,964,701.95	645,692,551.76	39.84%	559,220,66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4,509,251.66	414,257,383.91	21.79%	341,358,173.47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7548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4,144,425.70	186,230,232.33	209,637,515.38	218,300,55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4,630.92	23,785,491.55	24,626,678.46	17,120,66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54,130.92	22,503,156.84	24,455,012.24	15,896,95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8,435.46	5,295,166.18	-6,304,615.91	20,106,658.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5.48		-459,93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7,522.12	3,779,530.04	2,930,907.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000.00	-330,000.00	-36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358.67	439,735.20	315,375.41	
合计	3,468,208.93	3,009,794.84	1,795,593.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一家为全球高分子材料工业提供高分子材料抗氧化化学助剂产品和服务的专业供应商，产品主要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公司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技術，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高分子材料抗氧化化学助剂企业，公司产品在全球高分子材料行业享有一定的美誉度。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塑料、涂料、橡胶、化学纤维、胶黏剂等所有种类的高分子材料，公司与巴斯夫、艾仕得、朗盛、科思创、汉高、DSM、PPG、杜邦、LG化学、三星集团、三菱工程塑料、富士集团、旭化成、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等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本公司是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专业服务商，抗老化产品主要包括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和解决方案产品U-PACK。

1、抗氧化剂

高分子材料在生产、储存、运输、加工和使用过程中易发生氧化反应，导致抗冲击强度、抗绕曲强度、抗张强度和伸长率等使用性能的大幅降低，影响高分子材料制品的正常使用。

抗氧化剂是指在高分子材料中仅少量存在时，即可延缓或抑制材料在生产、储存、运输、加工和使用过程中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而降解的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化学物质。

2、光稳定剂

高分子材料在日光或强荧光照射下，因紫外线等光源的照射而破坏高分子的化学键，使分子链断裂、交联，引发材料自我氧化降解，使制品的外观、物理和机械性能发生恶化，这一过程称为光氧化降解或光老化。

光稳定剂是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光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物质，其通常与抗氧化剂协同使用以抑制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光稳定剂主要包括紫外线吸收剂、自由基捕获剂（主要为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光屏蔽剂等。

3、U-PACK产品

U-PACK 产品是公司利用其技术团队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研发、制造、应用方面积累的丰富技术和经验，以及和下游客户的密切合作关系，研发出一站式解决客户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需求的个性化配方产品。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始终坚守做全球领先的高分子材料助剂企业的发展目标，持续创新和技术积累，建立全球服务网络，不断扩充产品门类和产能规模，为公司规模化、差异化扩张奠定坚实的基础。

1、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的模式，公司拥有自主研发中心，在新产品、新工艺和应用技术研发方面进行持续创新，公司研发中心被天津市政府认定为企业技术中心，同时也是天津市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技术工程中心。此外，公司还和天津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开展技术合作。公司研发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安全库存下的按需采购”模式，采购部按照每月度确定的采购计划实施采购。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供应商资源管理体系，在合格的供应商名录中采取比价采购的原则。公司采购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生产模式

公司对于抗氧化剂、光稳定剂这些标准产品采用“备货生产”的生产模式；对于定制化的U-PACK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公司销售模式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直销模式为：公司通过设立在美国、德国、香港的子公司和总部营销中心进行联动，直接开发全球性大客户，并在相应的区域设立仓库和聘请销售经理，旨在解决好全球大客户全球配送、本土服务、快速反应的需求。

公司经销模式为：公司通过综合考察，在全球不同的区域，寻找品牌合作经销商，旨在开发区域性客户和解决不同区域中小客户本土化服务需求。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驱动因素

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

2、市场驱动因素

随着制造业材料轻量化、环保化趋势的发展，随着汽车、房地产等和高分子材料密切的产业在全球经济中越来越活跃，高分子材料行业将会呈现出非常广阔的发展空间。

从量的角度，根据《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确定的“十三五”目标，塑料制品年均增长率达到4%；合成橡胶工业生胶生产耗用量至少年均保持6%以上左右；化纤产量的年均增速为3.6%；涂料产量年均增长率为5%；胶粘剂的发展目标是年均产量增长7.8%。由此可以看出作为高分子材料必需的抗老化助剂的发展前景广阔。

从质的角度，中国高分子材料质量总体还处在发展阶段，还有非常大比例的高分子材料在抗老化领域还有很大的技术扩展空间以适应实现中国制造业强国的战略目标，因此，抗老化业务将在今后一段时期可以大展宏图。

3、公司自身因素

公司在管理团队、技术创新、品质管理、抗老化产品配套、全球大客户群和全球营销网络等各个领域形成了良好的竞争优势，积极参与涂料、工程塑料、膜材料等顶尖材料技术领域的高端客户群的竞争，加快向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的U-PACK产品领域迈进，公司已经在欧洲、美国、日本、韩国等高分子材料技术发达地区建立起了很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经营业绩不断增长。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是一个相对细分的市场领域，全球主要同行业竞争对手包括德国的BASF、韩国的Songwon、美国的Addivant、日本的ADEKA、意大利的Sabo和台湾的Everlight等。

公司从一开始就将产品定位于服务高端客户，以国际一流的品质理念来管理业务，并建立覆盖全球主要客户群的全球服务网络，致使公司目前主要的销售业绩来源于国际高分子材料的大客户和中国境内以外资客户为主的目标市场，通过多年的经营和竞争，公司在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享有美誉。

公司目前已经是中国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全球也有重要的影响力，公司全面参与全球主要客户群的竞争，并通过不断完善产品系列化，改善差异化，努力实现做全球抗老化领域的领先企业的目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同比减少 20.34%，系公司联营企业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亏损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同比增加 208.27%，系利安隆中卫购买土地所致。
在建工程	同比增加 2074.24%，系公司、利安隆中卫新建生产线所致。
应收票据	同比增加 235.72%，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同比增加 59.73%，系公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同比增加 60.51%，系利安隆中卫购买土地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同比增加 780.84%，系公司购买尚未交付的办公用房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以向全球高分子材料客户提供高品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产品为核心业务，并加强发展代表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发展趋势的U-PACK个性化定制产品业务。公司主要客户涵盖了塑料、橡胶、涂料、胶黏剂、纤维等所有高分子材料领域内的国内外大部分知名企业，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不断增强，产品和技术不断发展。公司在管理团队、技术、产品配套、品质、客户服务及营销等

各个领域形成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非常稳定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团队成员持续稳定，长期专注于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的技术研发和市场营销，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技术产业化经验。其中，核心团队成员李海平、孙春光、毕作鹏、汤翠祥等人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较早从事化工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专业团队之一，对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领域具备长期的行业应用经验和深度的行业理解，均拥有20年以上的抗老化助剂研发和应用经验。

公司正在构成稳定的管理梯队，第二代年轻管理团队正逐步接手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和研发工作，他们大都已经在公司工作接近10年，在公司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熏陶下，勇于创新、勇于担当，以企业经营目标实现为己任，是公司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的支撑力量。

（2）技术研发优势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因其专业特征，有比较强的技术壁垒。由于高分子材料种类繁多，材料应用环境的多样性和复杂性，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的技术特征直接表现为专业性和针对性，只有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开发经验的企业，才能不断开发出系列化的产品和满足客户严格的技术要求，才有资格进入中高端高分子材料的应用领域，并确立起行业技术地位。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领先者，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截止2016年12月底，本公司拥有技术人员191人，约占员工总数的25.74%，建立了包括1名博士、30名硕士在内的高学历研发团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海平、孙春光、汤翠祥、毕作鹏、范小鹏近两年未发生变化，技术团队人员稳定。目前，公司基本掌握了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助剂产品的核心技术，形成了符合行业特征的技术研发体系，实现了针对下游行业需求和应用的不断发展、丰富、前瞻、高效、成熟的技术储备。这不仅使公司在抗老化助剂方面取得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而且为公司开展其它类型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的研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公司拥有22项发明专利，并向国家专利局提交了19项发明专利申请，其中利安隆17项，利安隆中卫2项，还拥有大批的未公开的技术诀窍。上述专利的取得和技术诀窍的保有，是公司坚持持续创新的新成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保护公司内在的核心技术机密，并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保持在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已经决定将原研发中心升级为利安隆研究院，进一步从组织结构上强化公司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模式，增加创新研发人才的引进，并在全球范围内招募具备抗老化配方设计的顶尖人才。

（3）产品配套优势

抗老化助剂全系列产品的配套能力是稳定客户资源的需要。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是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两大主要产品系列，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采购便利和质量稳定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化学助剂供应商一次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因此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和配套能力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公司现有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产品系列已覆盖该2大类助剂的主要类别，不断发展新产品、完善产品的系列化程度，并不断与客户的核心需求相结合，对竞争对手形成竞争壁垒。

（4）品质管理优势

良好的产品品质是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营销的基石。公司按照ISO: 9001:2008管理体系等标准，对生产运营进行严格管控，确保最优的产品品质。公司产品品质均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厂商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理念，不断研究客户对于品质的潜在诉求，打造优于行业标准的产品质量内控体系。

（5）大客户群优势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鉴于其添加比例小且品种繁多的特征，进入下游客户特别是大型客户非常不容易，属于典型的易守难攻型业务。公司通过十多年的经营，一开始就定位于高端大客户，至今已经拥有一大批全球知名的高分子材料客户群，他们是BASF、DSM、Lanxess、科思创、科莱恩、EMS、利安得巴塞尔、Axalta、阿克苏诺贝尔、杜邦、PPG、英威达、Polyone、旭化成、三菱工程塑料、住友化学、富士集团、东丽、钟渊、LG化学、三星集团、台塑、奇美、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等。一方面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稳定的供应和良好的服务，可以逐步提高在客户采购中所占的份额，并能通过现有高端客户的推荐取得大型客户体系内的其他关联企业的订单；另一方面，公司凭借系列化产品形成的集成供应能力，通过向现有客户实施渐进式拓展，可以逐步增加向客户供应的产品种类，从而获得新的业务机会。

（6）基于U-PACK产品的一站式个性化服务能力

随着高分子材料种类的不断增多，用途、应用环境的日趋复杂，尤其是新型特种工程塑料、特种涂料、特种化纤的不断出现和发展，高分子材料制造商自行完成多种化学助剂添加在成分的匹配、品种的采购、生产过程中助剂的添加变得日趋复杂，管理成本和技术难度不断上升，因此，一站式个性化U-PACK服务能力是抗老化助剂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公司通过U-PACK产品提供给客户更多的技术附加价值：一是集多种化学助剂为一体，采用单一通道即可完成全部添加工序，减少多种材料的复杂处理步骤，帮助客户简单完成复杂的添加过程，减少客户管理成本和人为差错成本；二是U-PACK产品依据不同化学助剂的协同性，以及和目标高分子材料的协配性科学地系统设计，并在预组合过程中保持同质性、高度精确性和预分散一致性，使其在目标材料的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保持良好的效能；三是为客户营造更清洁、更健康、更安全的工作环境；四是U-PACK产品凭借始终如一的计量精度、质量一致性和灵活的配方成分，减少客户的质量控制成本，并可以实现适度降低添加比例而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

公司通过U-PACK产品不仅整合了自身技术资源，简化客户作业流程，还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带来更好的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形成一种区隔性的竞争优势，对竞争对手形成客户壁垒。目前公司U-PACK产品已经供应中石油、中石化、朗盛等高分子材料行业巨头。

（7）品牌和网络优势

公司的“Rianlon”品牌在我国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业务领域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品牌核心价值得到包括众多全球500强企业在内的下游客户广泛认可。公司已经完成在中国的商标注册，并正在进行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市场，“Rianlon”品牌已经不仅仅是本公司发售商品的标识，更具有抗老化专业优秀品质、优秀供应商和客户服务专家的标识。基于众多客户对“Rianlon”的认可和信赖，公司品牌影响力的延伸促进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延伸，已经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源泉。

公司通过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的子公司，和设立在广州、苏州的华南办事处、华东办事处，和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客户的地区设立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

基于中国市场的广度和全球市场的高度，公司在均衡发展国内外市场的基础上实施全球化发展战略，稳步开拓国际市场，坚持自主品牌为主，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很好的品牌影响力，越来越多的大型国际客户寻求与本公司的合作并将本公司纳入其全球供应商采购体系。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借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总裁拉加德对于2016年全球经济增长的观点“令人失望且不平稳”，而且中国经济总体处在调整期，公司全体同仁秉承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努力开发新技术，聚焦全球大客户，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取得了预期业绩，顺利完成了2016年的各项既定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08,312,727.20元，同比增长33.66%，实现营业利润101,413,082.66元，同比增长21.17%，实现利润总额105,412,650.26元，同比增长2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577,461.79元，同比增长22.93%。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期末总资产902,964,701.95元，比上年末增长39.8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为未来扩大经营规模、提高核心产品产能而逐步增加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04,509,251.66元，较上年末增长21.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5.61元，较上年末增长21.7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完成IPO项目，公司在2017年初正式上市

公司从2012年开始准备IPO，历经整整五年的努力，于2017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成为中国同行业第一家A股上市公司。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加快公司在抗老化业务领域的全球布局，并积极引进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努力改善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并将很好地利用资本市场的有关产业政策和资本政策，致力于扩大产业规模，优化产业结构，实现公司全球化发展的目标。

2、技术研发成果

公司在2016年完成三年一度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工作，并获得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小巨人20强”的称号。公司2016年获得发明专利授权8项，公司提交专利申请5项，利安隆中卫提交专利申请2项，并引进一名知识产权管理专员来加强公司知识产权的管理工作。公司持续加大在光稳定剂领域的研发投入，在光稳定剂新产品、新工艺创新方面均有突破，为公司光稳定剂降低生产成本、增加新品种做出贡献。公司应用技术取得新的突破，与日本某公司合作研发的旨在解决汽车内饰材料抗老化新一代的U-PACK产品已经进入产品中试测试阶段，并通过下游几家客户同时进行生产线测试，这项新技术将在2017年适时推出，将在汽车材料改性领域构成新的商业机会。公司还增加配备了研发人才梯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加强生产供应保障能力

公司不断改善已投产项目的控制水平和管理水平，以期实现满产超产，现阶段，公司产能发挥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公司抗氧化剂031装置技术改造接近尾声，将于2017年释放产能。利安隆中卫新建的光稳定剂714装置接近尾声，预计2017年上半年试车投产。另外，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利安隆中卫于2016年11月2日取得一宗面积132,354.07平方米的工业用地（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宁（2016）中卫市不动产权第0000278号），为利安隆中卫后续项目建设奠定了必要条件。2016年公司加强对生产人员的培训，积极引进优秀管理人才，相继引进项目建设、EHS管理等优秀骨干人才。

4、强化质控体系建设

公司在技术密集的高分子化学助剂业务领域占有市场份额并实现销售额的较快增长，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公司稳定的产品品质。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涂料行业特殊的品质要求，从研发、采购、生产过程、产品交付和产品应用的各个环节，进一步强化质控体系建设，并通过实现生产过程精密控制、连续作业、自动监测及自动工艺调整，确保公司产品达到更高更稳定的质量水准。报告期内，由于产品品质持续稳定的改进，公司获得对于品质敏感度较高的涂料行业和膜材料行业全球一线大客户的认可并开始采购公司产品，这是公司质量管理获得的重大进步。

5、完善营销网络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营销网络建设，设立了中国华南办事处和中国华东办事处，为进一步推动中国华南地区、中国华东地区的市场开发和客户服务奠定基础。至此，公司已经形成由美洲区、欧洲区、亚太区、中国华南区、中国华东区和中国华北区构成的国际三区、国内三区的自销营销网络的建设，加上分布于全球各地的分销商，公司营销网络进一步加强。公司在上海新设立物流仓库，更加方便于中国华东地区客户的产品交付。

6、注焦全球大客户

注焦全球大客户是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要的战略经营思想。报告期内，公司在前几年客户开发的基础上，完成日本两家大型客户供应商系统的认证并试销部分产品取得成功，同时也和欧洲一家大型公司建立了全球业务战略合作关系。针对抗老化助剂应用的不同类型高分子材料进行应用市场细分，确定每一细分市场全球领先的目标客户，对这些目标客户进行全面调查、深入研究，从产品配置、技术方案的角度，有针对性地编制细分市场的客户需求和开发计划，以及研究目标市场进入策略，积极挖掘每一细分市场客户在材料改善方面的共同需求和差异需求，并通过标准产品和U-PACK产品相结合，满足各细分市场的共性与个性需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8,312,727.20	100%	604,731,953.57	100%	33.66%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	808,312,727.20	100.00%	604,674,180.01	99.99%	33.68%
其他业务收入			57,773.56	0.01%	-100.00%
分产品					
抗氧化剂	495,843,739.84	61.34%	349,791,597.51	57.84%	41.75%
光稳定剂	274,689,156.96	33.98%	204,496,165.92	33.82%	34.32%
U-PACK	35,089,016.99	4.34%	45,626,715.40	7.54%	-23.10%
其他	2,690,813.41	0.34%	4,759,701.18	0.79%	-43.47%
其他业务收入			57,773.56	0.01%	-100.00%
分地区					
国内	429,601,579.50	53.15%	280,539,735.03	46.39%	53.13%
国外	378,711,147.70	46.85%	324,192,218.54	53.61%	16.8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	808,312,727.20	586,511,714.86	27.44%	33.68%	32.32%	0.75%
分产品						
抗氧化剂	495,843,739.84	345,170,363.66	30.39%	41.75%	40.33%	0.70%
光稳定剂	274,689,156.96	215,346,650.12	21.60%	34.32%	33.70%	0.37%
分地区						
国内	429,601,579.50	326,315,067.34	24.04%	53.13%	50.62%	1.27%
国外	378,711,147.70	260,196,647.52	31.29%	16.82%	14.82%	1.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高分子抗老化助剂	销售量	公斤	18,367,153.39	12,976,983.95	41.54%
	生产量	公斤	18,523,985.3	14,628,153	26.63%
	库存量	公斤	4,570,805.95	4,413,974.04	3.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相较 2015 年销售量增长 41.54%，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订单增加所致，尤其是国内销售的快速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分子抗老化助剂	原材料成本	468,505,046.25	79.88%	360,023,892.27	81.22%	-1.34%
高分子抗老化助剂	人工成本	40,470,333.75	6.90%	26,604,314.74	6.00%	0.90%
高分子抗老化助剂	制造费用成本	77,536,334.86	13.22%	56,632,240.18	12.78%	0.4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5,692,037.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6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7,193,471.40	8.31%
2	客户二	48,403,123.69	5.99%
3	客户三	38,656,049.16	4.78%
4	客户四	34,177,224.48	4.23%
5	客户五	27,262,168.46	3.37%
合计	--	215,692,037.19	26.6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二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7,915,185.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4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9,729,106.56	9.63%
2	供应商二	43,805,919.37	8.48%
3	供应商三	34,637,473.33	6.70%
4	供应商四	30,936,700.39	5.99%
5	供应商五	18,805,985.84	3.64%
合计	--	177,915,185.49	34.4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6,937,575.05	36,009,491.84	58.12%	同比上升主要是系物流费用增加及欧盟 Reach 认证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1,211,138.45	37,454,641.60	36.73%	同比上升主要是公司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287,593.33	86,964.42	-2,730.49%	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美元在 2016 年升值较大，美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由年初的 6.4936 上升到 6.9370，2016 年出口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85%，导致公司在 2016 年有较大的汇兑收益。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一、 研发项目目的

- 1、 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技术产品，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满足公司在不同细分市场业务开拓的需求；
- 2、 开发现有产品的新工艺，以降低成本，并使产品的工艺更加绿色环保，更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 3、 进一步加强U-PACK产品的开发，提高客户的粘性，提升公司技术影响力。

二、 项目进展和实现的成果

今年共进行9项新产品的开发项目，其中1项小试进行中，3项完成小试，5项完成中试；共进行9项现有产品的新工艺研发，其中1项完成小试，8项完成中试；各项目均达到预期的目标。全年有8项发明专利获得授权，新提交7项发明专利申请。

三、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 1、 开发出三嗪类紫外线吸收剂新工艺，丰富我公司紫外线吸收剂产品的种类，完善公司产品结构；
- 2、 开发出用于涂料的光稳定剂新产品，为公司在涂料行业内业绩的拓展提供支持；
- 3、 开发出用于聚醚多元醇的U-PACK产品，为公司在聚醚多元醇领域的业务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 4、 开发现有产品的新工艺，降低成本，提高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91	78	6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26%	13.40%	14.32%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115,332.88	22,952,557.75	21,340,229.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2%	3.80%	4.3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221,180.23	533,328,590.25	1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225,536.47	452,612,844.75	2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5,643.76	80,715,745.50	-7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15,670.44	10,181,192.52	15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5,670.44	-10,181,192.52	15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33,598.21	119,409,579.15	129.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74,999.04	139,785,287.19	83.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8,599.17	-20,375,708.04	180.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2,712.67	52,574,405.52	-63.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内销收入增长率较大，国内销售的结算方式主要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
-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利安隆中卫在建项目投入、购买土地、购买房产所致。
-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4)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受上述原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3,189,174.31	15.86%	102,642,950.80	15.90%	-0.04%	
应收账款	173,319,196.79	19.19%	108,509,356.93	16.81%	2.38%	
存货	198,046,126.84	21.93%	152,783,173.14	23.66%	-1.7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656,274.84	1.40%	15,887,277.77	2.46%	-1.06%	
固定资产	219,075,695.55	24.26%	223,833,106.70	34.67%	-10.41%	本期公司计提折旧大于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5,634,238.52	5.05%	2,098,863.01	0.33%	4.72%	本期公司以及利安隆中卫增加工程项目建设所致
短期借款	155,727,912.31	17.25%	75,202,928.53	11.65%	5.60%	本期公司银行融资额度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972,002.76	主要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777,586.49	主要是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1,365,020.24	主要是公司的房产和部分设备用于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无形资产	4,651,628.69	主要是公司的土地用于短期借款、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29,766,238.1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713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7,577,953.19	9,448,435.82	自有	100.00%	0.00	0.00	报告期内投产		
714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7,182,336.50	27,182,336.50	自有	63.81%	0.00	0.00	尚在建设期内		
723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290,618.03	1,290,618.03	自有	40.97%	0.00	0.00	尚在建设期内		
废水综合利用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6,594,553.44	6,594,553.44	自有	52.34%	0.00	0.00	尚在建设期内		
烷基酚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	3,799,8	3,799,8	自有	4.75%	0.00	0.00	尚在建设		

			料抗老化助剂	40.00	40.00					设期内		
031 线技术改造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5,441,527.82	5,669,908.20	自有	34.57%	0.00	0.00	尚在建设期内		
合计	---	---	---	51,886,828.98	53,985,691.99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利安隆中卫	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制造（凭许可证经营）、销售；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	6000 万元	278,370,568.60	117,631,136.17	141,639,126.88	34,029,388.66	32,215,390.60
利安隆香港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1 万港币	147,791,482.88	21,488,653.84	394,735,759.95	14,423,317.44	12,043,470.06

利安隆美国	子公司	销售本公司产品	50 万美元	33,801,870.99	192,087.53	50,293,623.29	214,133.93	214,133.93
利安隆德国	子公司	化学和医疗产品及配件的销售和分销以及相关咨询与服务	10 万欧元	32,951,618.74	229,249.03	54,585,439.88	-20,327.99	-20,327.99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化工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2000 万元	185,536,334.39	53,714,047.73	259,049,427.38	-14,379,688.86	-13,462,512.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是高分子材料产业中比较细分的一个技术和资金密集型产业，产业处在石油化工产业群的末端，石油化工产业的波动对本行业有影响但是传导比较缓慢，该产业主要受到各种宏观政策环境和供求关系的影响比较大。高效化、多样化、复合化、环保化是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发展的总趋势。高效化是指在确定助剂用量的情况下实现效用最大化，主要途径是助剂的高分子量化，减少挥发性、迁移性，提高热稳定性、耐水解性和与材料的相容性，从而使助剂的效能得以充分发挥。多样化是指抗老化助剂不仅品种繁多、应用范围多样，也在于其作用途径的多样化，因此不管是生产还是销售、应用，都需要比较完整的技术体系作为支撑。复合化是指通过各种抗老化化学助剂的共混，令抗老化助剂具有多功能性和增强协同效应，使应用更加有效率、环保、简单和方便。随着环保法规日益严格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环保化将成为化学助剂发展的重点，一方面是化学助剂制造过程的清洁生产技术的开发，节能减排，另一方面主要是发展环境友好型助剂、逐步限制或禁止使用对人体和自然环境有毒有害的助剂是总的趋势。

几乎所有的高分子材料都需要抗老化技术，因此，本行业的发展前景和高分子材料的发展前景呈现密切的正相关。随着各种矿物质资源的枯竭，以及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等轻量化材料替代传统钢材、有色金属、木材等进入各种制造业、建筑业，已经成为全球共同追求的方向。高分子材料技术日新月异，高分子材料产量持续增长，高分子材料已经实现我们每个人触手可摸、举目可视的广泛应用，涉及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包括飞机、高铁、汽车、轮船、房屋、家装、电器、服装、日用品、食品，涵盖我们生活的每一个方面，因此，高分子材料的伴侣—抗老化化学助剂可以说是一个朝阳产业、永不凋谢的产业。

（二）公司竞争地位分析

1、竞争地位

本公司始终专注于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领域，依托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一流质控能力、产品完整配套能力及全球服务网络等因素打造综合竞争优势，综合竞争能力在国内抗老化化学助剂行业内居领先地位，并在全球高分子材料大客户端和国际同行业展开竞争，逐步显示竞争优势。

公司管理层决定将研发中心升级为利安隆研究院，并进一步密切和天津大学的科技创新合作关系，研究院工艺与工程研究所引进重量级学术带头人，将在新一代光稳定剂复合结构方面进行深入研究；研究院应用技术研究所正在全球招募顶尖配方设计人才，并寻求和国际抗老化方案设计大师进行合作，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增加更多新的选择。

公司通过十多年的积累和不断努力，已经进入汽车涂料、电子膜材料、生物医学材料等高分子材料的最高端客户群，这是公司始终非常关注质量控制的成果。在多年积累的基础上，为适应产品和服务批量进入高端涂料、膜材料行业，公司正在全面提升质控体系，从关注自身产品质量延伸至关注客户使用过程，让客户体验更加舒心。

公司将利用上市募集资金，进一步扩充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产能，实现全产品系列配套，满足大部分大型客户对抗老化助剂产品系列配套供应的诉求。公司除在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产能布局外，还在寻求具有上下游产业配套优势的园区构建世界级产能。

公司已经初步构建了全球营销服务网络，今后还将在日本设立运营公司，旨在深入涂料、膜材料技术最先进的地区。公司的雇员有美国人、欧洲人、日本人、新加坡人，公司将继续全球招募销售具备本土化服务的技术经理，建立真正全球化的服务团队。

2、公司竞争要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在技术研发、工艺改进、市场开拓、客户维护、质控升级等竞争关键领域的投入，使公司在各个竞争要素上的竞争能力不断加强，产品系列不断完善，技术储备不断丰富，优质客户不断增加，并使公司在报告期内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作为我国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优秀企业，将继续巩固目前的竞争优势，加强研发投入，不断丰富抗老化化学助剂产品系列，持续提高和稳定产品质量，并以规模化经营和全球视野寻求优化运营成本的有效方案，借助于公司在应用技术领域的先发优势，以差异化的经营模式不断提升公司个性化U-PACK产品研发水平、响应速度和供应能力，从而在各个竞争要素上不断提高竞争优势，巩固和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行业地位，推动公司市场份额逐步提高。因此，在市场宏观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将在未来保持比较快速的发展态势。

（三）行业发展的风险分析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尽管本公司主要产品在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领域具备较强的全球竞争优势，在国内属于领先水平，但与巴斯夫等国际同行业巨头在人才、资金、技术上还存在一定差距，这些行业巨头对公司构成较大竞争压力，从而对公司产品价格和毛利水平产生压力，进而影响盈利水平。

2、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比较大幅度的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很多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导致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4、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和国家出口退税政策直接影响公司业绩，虽然报告期内随着人民币汇率总体趋势贬值，公司产品国际市场竞争力增强，但是未来汇率反向波动的风险依然存在。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环境总体呈现不确定的因素，中国经济持续处在下滑通道上，给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也带来不利影响。

5、技术泄密和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我国是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技术研发先行者之一，在长期产品研发和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应用的经验积累基础上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培养、集聚了一批行业技术专业人才。如果核心技术泄密和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经营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四）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传承“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坚持“人本、科技、诚信、分享”的企业价值观，以“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为经营理念，矢志不渝坚持为客户、为股东、为员工、为社会谋利益，实现做全球知名的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供应商的发展愿景。

1、上市当年业务发展目标

（1）力争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在当前增长速度的基础上持续增长；

（2）进一步完善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两大类产品的系列化。一方面，积极研发新产品，完善产品系列的配套，向产品配套最齐全的企业发展目标迈进；另一方面，不断提高现有型号产品的质量和应用性能，扩大单型号产品在特定高分子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不断开拓公司产品在不同材料应用领域的新用途；

（3）持续培育 U-PACK 产品系列，为国内外高分子材料制造商提供量身定做的材料抗老化一站式个性化产品和服务；不断加深与行业主流客户的合作关系，在客户研发新功能材料的过程中就展开前置技术合作，努力改善由被动适应客户需要到主动引导客户消费的企业经营模式的转变，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特殊材料个性化产品领域内的品牌建设和推广。

2、未来三年业务发展目标

（1）国内市场。在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成为业内认可的行业龙头企业，实现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产品国内同行业品种系列配置最齐全，抗老化产品市场占有率第一的业务目标。

（2）国际市场。利安隆品牌在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被大部分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认可，并具备良好的国际影响力；成为国际同行业少数具备全产品系列配套能力的公司，抗氧化剂实现全产品覆盖，进入全球产品品种系列最齐全的前 3 位；75% 以上销售收入来源于世界 500 强、全球化工 50 强或高分子材料行业的跨国企业，与高分子材料行业全球前 20 位都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3）技术研发目标。强化公司技术优势，加强在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速度和相关科技成果的转化速度；加大 U-PACK 产品的技术投入，加快公司向 U-PACK 个性化供应商的方向转化速度，并在 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方案解决能力做到国内领先。

（4）新业务拓展。公司通过抗老化助剂的运营，拥有全球大批高分子材料优质客户群，公司将对这

些优质客户的潜在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进行研究，开发适应客户群新用途的其他化学助剂产品，公司称“客户+战略”。

（五）公司2017年度经营管理计划

1、生产和质量发展计划

（1）扩大产品的系列化配套能力。公司在2017年将新增部分抗氧化剂产品和光稳定剂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以支持公司进入润滑油行业 and 高端膜材料行业的业务发展；公司将加快针对汽车改性材料、SBS弹性体材料的U-PACK工业化转化速度，加快市场推广。

（2）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随着公司高技术含量、复杂程度越来越高的产品不断推出，符合性质量控制已不能满足质量管理的要求，公司将全面落实4M、5S、6 σ （456工程）产品品质管理，将质量控制活动渗透进入市场调研、产品规划、产品开发、产品制造、产品检测、客户应用等产品寿命循环的全过程，强化从企业最高决策者到一般员工均参加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

2、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计划

（1）研发体系建设。公司管理层将研发中心升级为利安隆研究院，设置工艺工程研究所和应用技术研究所，并利用募投资金建设新的利安隆研究院硬件设施，加快核心研发人才引进，并从全球范围内招募应用技术顶尖人才，扩大和天津大学在科研合作、人才培养方面的全面合作。

（2）技改研发。为实现低成本运营的经营目标，公司将围绕原有产品的清洁生产工艺展开不间断的技术研发、技术改进和装备改造，努力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排放。

（3）应用技术研发。U-PACK创新能力是实现公司差异化经营目标的必由途径，也是进入同行业技术高端的标志，U-PACK产品创新将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技术。

（4）开启新结构物研发。公司今年开始着手开发具备多官能团、更高分子量、对于高分子材料改善老化更加有效的光稳定剂新产品，今年将完成部分结构设计、筛选，并完成部分产品的工艺合成和目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应用效果的初步评价，旨在未来引领行业消费的新方向。

（5）加强技术交流。积极派遣研发人员参加国内外相关技术博览会、技术论坛，汲取最新技术动态，邀请国际行业专家来公司进行讲学和研讨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致力于提高企业内在技术水平的同时，与上下游企业保持良好的技术合作关系，实现产业链合作共赢。

3、营销和市场开发计划

（1）完善全球网络建设。配合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在现有美国公司、德国公司、香港公司的基础上，在日本新设立公司，并进一步在南美、中东建立分销渠道；在现有欧洲、美国、日本、韩国、俄罗斯、南亚、广州、上海、宁夏的仓库网络基础上，拟新增巴西、中东仓库，完善全球主要客户72小时覆盖的快捷物流体系。

（2）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建立科学有效并不断更新的客户关系管理体系（CRM）；定期进行客户购买行为分析，了解客户需求，确定企业当期改进方向，提出积极应对对策，通过沟通和融合客户的思维模式和认识惯性，努力使客户与企业行为融为一体；建立大客户服务绿色通道，将企业资源集中向大客户进行政策性倾斜，进一步深化包括巴斯夫、朗盛、LG化学、DSM、PPG等大型国际高分子材料巨头的长期合作关系，深入挖掘大客户潜在购买力，指导公司研发准确瞄准大客户的潜在购买力。

（3）改善高分子材料细分市场管理体系。针对抗老化应用的不同类型高分子材料进行应用市场细分，确定每一细分市场的产品负责人和核心目标客户、产品配置、技术方案，编制细分市场的客户需求，建立

细分市场进入策略与计划；积极挖掘客户在材料改善方面的共同需求和差异需求，并通过标准产品和 U-PACK 产品相结合，满足各细分市场的个性与共性需求。

4、品牌管理计划

继续完善马德里全球品牌注册，通过展会、媒体、客户拜访等方式，有计划地在全球展示和推介利安隆品牌，本着“品质、推广、创新”的三原则，依次推进，往复循环，以稳固公司品牌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知名度，努力提升客户忠诚度；建立现有产品和服务的缺陷分析与改进方法体系，打造利安隆品牌行业优秀代表的地位；定期进行品牌分析，随时掌握和了解品牌在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心中的位置，并以此为依据来对品牌进行改进和提升。

5、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已经进入资本市场，本着公平、公开、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基本原则，建设科学高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体系，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职能设置，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内控制度的建设和落实。

6、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为实现当期经营目标，特别是为未来扩大发展规模积淀资源，公司将制定积极引进人才改善人力资源结构的计划。培育和打造有创新能力的中高层职业经理团队，并对中高层管理团队适度宽松配置以预留未来发展的空间。通过持续改善薪酬和实施有效激励，保持基层管理队伍长期稳定，坚持从一线职工中选拔和培育优秀员工进入基层管理团队。努力抓好各层级的培训和再教育工作，通过和天津大学、宁夏大学等签订定向委托培养、定期请老师到现场培训等方式，建立培训、考核、提拔相协调的人力资源持续改善体系。在适当的时机，公司将筹划股权激励政策，增强优秀职工的自我成就感和企业归属感。

7、融资计划

公司将利用上市后资本市场政策和优势，通过内部发展和外部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围绕快速将主业及相关业务做大做强，尽快实现公司提出的进入抗老化助剂领域全球前五的目标，在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的前提下，除利用募投项目自身发展外，还将不失时机发挥资本市场融资功能，完善主营业务快速补充和上下游产业链的有机整合。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3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6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调整以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计划》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2,6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15,520,252.8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8,034,559.59 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8,803,455.96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36,289,149.17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15,520,252.80 元。

为了回报投资者，根据《公司章程》和《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20,000,000 股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前 2 年未进行普通股股利的分配，本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段“关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0.00	90,577,461.79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73,682,755.49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45,134,624.75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	2017 年 01 月 19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置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高锦璇、孙春光、孙艾田、毕作鹏、汤翠祥、谢金桃、丁欢	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12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性、准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p>			
	<p>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p>	<p>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p>	<p>2017年01月19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述关联交易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包括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三代以内直系、旁系亲属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发行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人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业务活动。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将上述商业机会完整让予发行人。3、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其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义务，</p>			
--	--	--	--	--	--

		<p>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发行人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或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股份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应程序并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订立书面的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李海</p>			
--	--	--	--	--	--

			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回购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增持发行人股份，以及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本公司如已书面通知发行人增持股份的具体计划，但无合理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则发行人有权将于本公司通知的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相等金额的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p>			
	<p>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李海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李海平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上述承诺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 愿依法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本人持有的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毕作鹏;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 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 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 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的出资额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崔晨;郭宪明;李峰; 刘治海;赵康</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p>	<p>2017年01月19日</p>	<p>长期有效</p>	

			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丁欢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王玉洁;杨学新	其他承诺	“关于发行人本次申报文件”的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本机构对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并确认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崔晨;丁欢;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王玉洁;谢金桃;杨学新;赵康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发	2017年01月19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发生),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公司的回购行为将于发行人回购全部新股的行为同时完成。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p>	<p>日</p>		<p>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 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实际履行回购义务。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赔偿方案，包括赔偿</p>			
--	--	---	--	--	--

			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内容。赔偿方案将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开始实施。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各类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项目收益，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3、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增加公司持续竞争能力；4、根据公司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发展战略，不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继续保持对全球 500 强、全球化工 50 强等优质跨国企业的客户开发力度，保持原有优质客户的客户粘度，强化公司的销售能力和持续稳定的营收来源；7、严格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p>			形。
--	--	--	--	--	----

			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在股东大会和日常运营时敦促公司采取各类措施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	其他承诺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以及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李海平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承诺：若股份公司因缴纳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事由被有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部门处罚或追缴，本人承诺由本人无条件承担相应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出补缴费用和处罚费用等，保证股份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股份公司严格执行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按期、足额缴存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规定，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兴武、祁海军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关联自然人原配偶控制的法人	出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840.31	5.99%	6,000	否	现金或票据结算	市场价		不适用
合计				---	---	4,840.31	---	6,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重大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安隆中卫、利安隆香港、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为公司在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4100万人民币及50万美元；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为利安隆香港在花旗银行香港分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0万港币及260万美元。

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相关申请融资的银行的具体要求，利安隆及其子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关联担保，同时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也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了关联担保，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 关公告披露 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利安隆香港		17.89	2016年11月03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利安隆香港		1,803.62	2016年11月03日	73.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839.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0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839.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3.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39.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30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839.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73.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 产业发展脱贫	---	---
2. 转移就业脱贫	---	---
3. 易地搬迁脱贫	---	---
4. 教育脱贫	---	---
5. 健康扶贫	---	---
6. 生态保护扶贫	---	---
7. 兜底保障	---	---
8. 社会扶贫	---	---
9. 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作为国内领先的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研发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合法合规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追求社会、效益和环境的协同发展。

(一) 股东权益保护

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并执行有效，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三会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同时，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2017年上市以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回复率超过90%。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修订《公司章程》，按照《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相关规定，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进一步深化“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严格遵守《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企业人才十年战略，建立了合理的薪酬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积极做好员工的健康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要求新入职职工参加相关培训，定期举行职业健康安全知识培训，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同时，公司开放性地构建了职工和管理层互动信息平台，管理层及时了解职工的诉求，并通过为员工交流职业发展规划，展开全方位的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的双赢目标。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伙伴关系，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将供应商、经销商和客户视为自身的战略伙伴，希望与他们共同成长，公司与供应商、经销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互惠共赢，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热心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投身公益事业，通过在高校天津大学助学金，热心资助贫困大学生的学习与研究，表达企业对青年学生成长的关切、鼓励和鞭策。同时，公司多次组织员工开展爱心接力，捐助困难职工和社会困难人士，以实际行动积极回馈社会。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践行可持续发展观。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对工艺进行持续创新和优化，建立了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的绿色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模式，在大幅度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减少三废排放，实现了化学生产与环境友好共存的环境和谐理念，具有极高的社会及经济效益。

公司始终依法经营作为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的规定，及时缴纳各项税款、积极发展就业，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100.00%						90,0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5,135,790	72.37%						70,070,490	77.8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5,135,790	72.37%				4,934,700	4,934,700	70,070,490	77.86%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4、外资持股	24,864,210	27.63%						19,929,510	22.1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1,640,860	24.05%				-4,934,700	-4,934,700	16,706,160	18.56%
境外自然人持股	3,223,350	3.58%						3,223,350	3.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00%				0	0	9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国际”）与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李海平持有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100%股权，通过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合计持有公司42.61%股权。利安隆国际系一家在香港依法注册的有限公司，变更前利安隆国际持有公司21,640,860股，利安隆集团持有公司16,706,160股。利安隆国际的持股比例超过了境内持股平台利安隆集团，根据审核精神，为确保公司股权稳定清晰，实际控制人境内持股比例应当高于境外持股比例，公司全体股东商议后决定对公司股权进行调整，即：利安隆国际将其持有的5.483%股权共计4,934,700股转让给利安隆集团。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转让股份的议案》；

2016年3月11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转让股份的议案》；

2016年3月17日，天津开发区管委会下发【津开批[2016]85号】《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同意利安隆国际将其持有的5.483%股权共计4,934,700股转让给利安隆集团。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3月18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就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向发行人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津外资字[2003]0432号）；

2016年3月21日，公司已就利安隆国际将其持有的5.483%股权共计4,934,700股转让给利安隆集团事宜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7,49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4.05%	21,640,860	4,934,700	21,640,860	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56%	16,706,160	-4,934,700	16,706,160	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6.94%	15,249,240		15,249,240	0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8.00%	7,200,000		7,200,000	0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91%	4,418,640		4,418,640	0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51%	4,062,420		4,062,420	0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48%	4,033,620		4,033,620	0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22%	2,898,000		2,898,000	0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22%	2,898,000		2,898,000	0		
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60%	4,140,000		4,140,000	0		
高锦璇	境外自然 人	3.58%	3,223,350		3,223,35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 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二者就所持公司之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均是深圳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的合伙企业。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尚未完成公开发行上市，故无限售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05 年 01 月 24 日	947913	股权投资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11 年 06 月 13 日	57513260-2	化工、环保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化工、建筑材料、医药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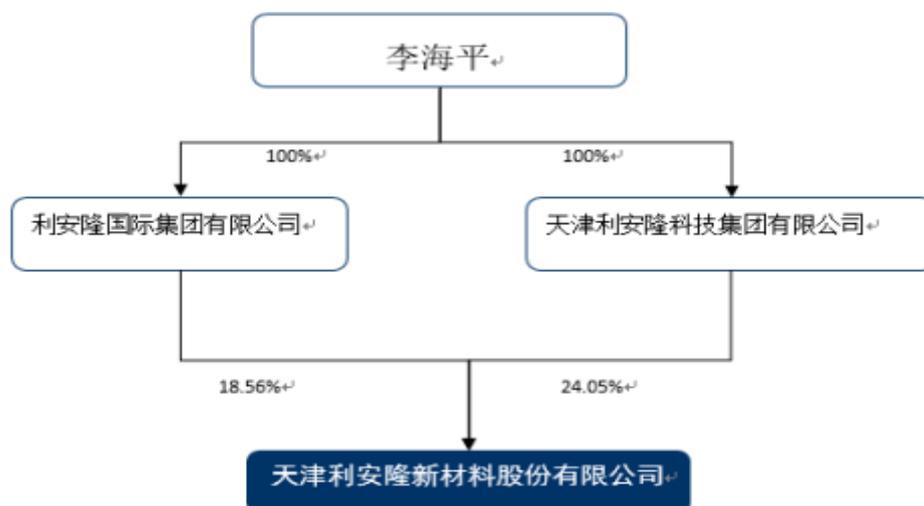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海平，公司董事长，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化工技术公司经理，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岩松	2011年05月25日	1,000万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资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昼）	2011年04月19日	123,040万元	股权投资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昼）	2011年04月20日	125,260万元	股权投资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昼）	2011年04月09日	100,303万元	股权投资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 增持 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李海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38,347,020 ^①	0	0	0	38,347,020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6,553,219.09 ^②	0	0	0	6,553,219.09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4,428,882.27 ^③	0	0	0	4,428,882.27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2,042,518.64 ^④	0	0	0	2,042,518.64
汤翠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2,042,518.64 ^⑤	0	0	0	2,042,518.64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2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2,042,518.64 ^⑥	0	0	0	2,042,518.64
崔晨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6年01月20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郭宪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刘治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赵康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王玉洁	监事	现任	女	53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丁欢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2年12月29日	2019年01月19日	81,818.18 ^⑦	0	0	0	81,818.18
范小鹏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5	2017年04月11日	2019年01月19日	81,818.18 ^⑧	0	0	0	81,818.18
杨学新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49	2012年12月05日	2017年04月10日	0	0	0	0	0

李峰	董事	离任	男	32	2016年08月08日	2017年04月05日	0	0	0	0	0
姚鹏	董事	离任	男	39	2012年12月29日	2016年08月08日	0	0	0	0	0
薛天辅	董事	离任	男	34	2012年12月29日	2016年01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5,620,313.64	0	0	0	55,620,313.64

注：①李海平通过控股股东利安隆集团和利安隆国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②孙春光通过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③毕作鹏通过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④孙艾田通过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⑤汤翠祥通过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⑥谢金桃通过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⑦丁欢通过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⑧范小鹏通过山南圣金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鹏	董事	离任	2016年08月08日	主动离职
薛天辅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0日	任期满离任
李峰	董事	任免	2016年08月08日	新任董事
李峰	董事	离任	2017年04月05日	主动离职
杨学新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4月10日	主动离职
崔晨	董事	任免	2016年01月20日	新任董事
范小鹏	职工监事	任免	2017年04月11日	新任职工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

1、李海平，公司董事长，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化工技术公司经理，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经理，天津天大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长、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孙春光，公司董事、总经理，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河北省唐山市前进化工厂技术工程师，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化工技术公司副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3、毕作鹏，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化工技术公司副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4、孙艾田，董事、副总经理，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中国新兴天津进出口公司进口科副科长，长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经理部副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崔晨，公司董事，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无职称。曾任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长。报告期内，任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

6、郭宪明，公司独立董事，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经济专业背景，本科学历，审计师职称。曾任河南省审计局科员，天津华夏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报告期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7、刘治海，公司独立董事，男，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首都经贸大学讲师，报告期内，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8、赵康，公司独立董事，男，1958年9月出生，美国国籍，化学专业背景，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曾任美国纽约大学博士导师，功能基因研究院首席科学家，香港大学客座教授，天津经济开发区科技与技术监督局局长，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博士导师。报告期内，任天津大学药学院教师。

9、李峰，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金融和管理专业背景，本科学历，无职称。曾任天津国际融资服务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报告期内，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该董事已于2017年4月5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二）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

1、王玉洁，监事会主席，女，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天津市化工设计研究院职员，天津天大天海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经理，报告期内，任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丁欢，监事，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外语专业背景，本科学历。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报告期内，任本公司国际市场总监、监事。

3、杨学新，报告期内职工监事，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无职称。曾任职于山东天齐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土建工程师、行政部主管、工会主席。现任利安隆中卫企管部经理。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该职工监事已于2017年4月10日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但继续在利安隆中卫担任职务。

4、范小鹏，职工监事，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博士研究生学历，无职称。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研发部经理、品控部经理。现任公司品控总监、职工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汤翠祥，副总经理，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硕士研究生学历，助理研究员职称。曾任天津药物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开发副总经理，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应用技术中心主任。

2、谢金桃，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女，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背景，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利安隆中卫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1月24日		否
李海平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3日		否
丁欢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13日		否
崔晨	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0年08月05日		是
李峰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副总监	2012年05月1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6月26日		否
李海平	天津鼎砚隆文化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6月26日		否
李海平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1月14日		否
毕作鹏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7月18日		否
崔晨	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0年08月05日		否
崔晨	苏州国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0月08日	2017年02月18日	否
崔晨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3日	2017年06月21日	否

崔晨	天津天创富鑫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01日	2017年02月15日	否
崔晨	天津滨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08年05月06日	2016年12月31日	否
崔晨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2月20日	2016年12月28日	否
崔晨	中博农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14日	2017年07月13日	否
崔晨	宜兴杰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30日	2018年01月30日	否
崔晨	宁波海上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14日	2017年03月30日	否
李峰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副总监	2012年05月16日		是
李峰	天津安普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18日	2017年02月24日	否
李峰	天津拓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8日		否
李峰	山东新冷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12月10日		否
李峰	精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30日	2017年03月31日	否
李峰	廊坊智通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25日	2017年03月23日	否
李峰	江西燕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20日		否
丁欢	天津鼎砚隆文化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6月26日		否
王玉洁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08年07月26日		是
王玉洁	天津天大凯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01月06日		否
谢金桃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13日		否
赵康	天津大学药学院	教授	2001年04月01日		是
郭宪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年12月10日		是
郭宪明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8月08日	2017年08月05日	是
郭宪明	广州流行美时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8月26日	2016年12月31日	是
郭宪明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03日	2017年11月02日	是
郭宪明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8日	2018年04月27日	是
刘治海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1993年02月01日		是
刘治海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4日	2017年12月12日	是
刘治海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17日		是
刘治海	北洋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24日	是
刘治海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8日	是
刘治海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2日	2019年05月1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的任职领取相应岗位薪酬，参照当地和行业薪酬水平、经营效益、岗位职等等为依据确定；公司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其他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公司董事薪酬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海平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61.91	否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1.99	否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64.17	否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1.53	否
汤翠祥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37.41	否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2	现任	44.53	否
李峰	董事	男	32	离任	0	否
崔晨	董事	男	46	现任	0	否
郭宪明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5	否
刘治海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赵康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5	否
杨学新	监事	男	49	离任	28.09	否
王玉洁	监事	女	53	现任	0	是
丁欢	监事	女	33	现任	32.51	否
合计	--	--	--	--	397.1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4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42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191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67
合计	7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30
本科	125
专科	86
其他	500
合计	742

2、薪酬政策

公司在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文化传统，基于市场化的原则，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坚持多劳多得，按绩付酬，并充分考虑员工无形劳动对公司的贡献，坚持员工工资增长与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相适应的原则，优化人力资源的配置，充分发挥人力资源的创新能力和潜能，力求薪酬体系公平公正、激励创造。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多元化的政策福利。

3、培训计划

持续培训是公司日常重要工作之一，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有针对性的制定了分层级的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主要涉及公司制度、公司治理、领导力及管理艺术、财务金融知识、营销和商务知识、产品应用知识、化工生产及常用设备知识、安全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专业知识、生产现场管理、体系管理等，通过外派和内训各种方式开展，通过授课、研讨、现场演练、互动等形式传递最新最有效的信息，为公司培养满足各方面需要的复合型人才，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6,72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471,454.58

第九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各方利益的

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遵循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进行产品销售或原材料(或服务)采购的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关联单位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关联单位领薪。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3、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资产主要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包括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用地由公司出让方式取得，经营性房产均取得相应的产权证明，公司自主拥有商标、专利技术。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1 月 20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2 月 15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3 月 11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3 月 27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8 月 08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8 月 13 日		发行前未公开披露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赵康	8	4	4	0	0	否
郭宪明	8	6	2	0	0	否
刘治海	8	4	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加强联系，督促其提高审计效率，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职责。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

2016年1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内审部2015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内审部2016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5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

(1) 2016年1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 《关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② 《关于〈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③ 《关于确认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④ 《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⑤ 《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⑥ 《关于〈公司内审部门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⑦ 《关于〈公司内审部门 2016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 2016 年 3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6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②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6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 ③ 《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6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④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⑤ 《关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2016 年 7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6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②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6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 ③ 《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6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④ 《关于同意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 ⑤ 《关于〈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⑥ 《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2017 年 10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6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② 《关于〈公司内审部 2017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③ 《关于审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瑞华阅字[2016]01680001 号）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

(1) 201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5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16 年 1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未来长远规划〉的议案》。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勤勉尽职的工作原则，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审议〈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5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6 年 7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提名李峰为公司董事，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其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水平。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④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⑤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 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能及时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公司人员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2%；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1%。</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重要缺陷：2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2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利安隆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7】01680004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7]0168002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兴武、祁海军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7]01680025号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利安隆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189,174.31	102,642,950.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33,526.06	10,494,892.61
应收账款	173,319,196.79	108,509,356.93
预付款项	9,066,648.44	9,919,218.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25,000.24	5,373,523.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8,046,126.84	152,783,173.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06,279.42	4,791,798.45
流动资产合计	573,785,952.10	394,514,914.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56,274.84	15,887,277.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075,695.55	223,833,106.70
在建工程	45,634,238.52	2,098,863.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875,990.37	4,825,603.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4,258.44	1,145,99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832,292.13	3,386,792.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178,749.85	251,177,637.19
资产总计	902,964,701.95	645,692,55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727,912.31	75,202,928.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137,138.11	19,867,749.00
应付账款	119,680,360.56	66,776,386.87
预收款项	9,313,070.46	5,122,503.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529,977.61	8,882,126.13
应交税费	10,066,369.18	2,958,364.89
应付利息	150,379.71	149,965.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612,239.02	32,014,853.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9,217,446.96	210,974,87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745,391.13	6,124,207.1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26,805.14	14,334,51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72,196.27	20,458,722.39
负债合计	398,389,643.23	231,433,600.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806,578.06	154,806,578.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1,795.09	265,337.53
专项储备	347,433.26	619,484.86
盈余公积	23,432,974.41	14,629,518.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710,470.84	153,936,4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509,251.66	414,257,383.91

少数股东权益	65,807.06	1,566.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575,058.72	414,258,95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2,964,701.95	645,692,551.76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12,812.66	74,833,31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742,632.67	10,114,892.61
应收账款	224,019,960.21	150,407,082.35
预付款项	41,879,067.10	9,699,266.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993,988.96	17,388,209.71
存货	177,260,848.49	122,528,658.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13,617.54	4,678,761.48
流动资产合计	625,722,927.63	389,650,190.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664,411.84	75,895,414.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385,957.50	110,503,294.08
在建工程	5,669,908.20	228,380.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81,145.83	2,049,391.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189.49	860,35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90,785.07	3,386,792.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772,397.93	192,923,623.90
资产总计	830,495,325.56	582,573,81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989,958.40	64,735,553.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277,138.11	13,456,054.08
应付账款	101,489,406.06	65,039,810.19
预收款项	17,560,139.41	4,967,385.10
应付职工薪酬	5,310,864.13	7,789,038.37
应交税费	4,493,773.29	989,172.06
应付利息	123,195.21	130,415.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695,654.55	17,566,932.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4,940,129.16	174,674,36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745,391.13	6,124,207.1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50,000.00	6,0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95,391.13	12,174,207.13
负债合计	346,735,520.29	186,848,568.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806,578.06	154,806,578.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32,974.41	14,629,518.45
未分配利润	215,520,252.80	136,289,149.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759,805.27	395,725,24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0,495,325.56	582,573,814.3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8,312,727.20	604,731,953.57
其中：营业收入	808,312,727.20	604,731,953.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3,668,641.61	520,733,370.75
其中：营业成本	586,511,714.86	443,260,447.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04,110.69	3,128,704.85
销售费用	56,937,575.05	36,009,491.84
管理费用	51,211,138.45	37,454,641.60
财务费用	-2,287,593.33	86,964.42
资产减值损失	4,191,695.89	793,120.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1,002.93	-303,60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413,082.66	83,694,975.00
加：营业外收入	4,354,756.10	3,779,530.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33.98	
减：营业外支出	355,188.50	3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88.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412,650.26	87,144,505.04
减：所得税费用	14,770,948.29	13,572,76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41,701.97	73,571,74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577,461.79	73,682,755.49
少数股东损益	64,240.18	-111,01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979.92	-709,140.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542.44	-711,965.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542.44	-711,965.7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542.44	-711,965.74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2.52	2,825.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589,722.05	72,862,60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23,919.35	72,970,78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02.70	-108,187.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064	0.81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064	0.81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5,318,802.12	591,430,351.43
减：营业成本	617,460,285.68	466,626,837.05
税金及附加	5,796,060.72	3,047,815.02
销售费用	40,056,636.74	27,243,808.31
管理费用	42,029,366.77	31,163,623.02

财务费用	-5,726,743.74	-2,310,625.36
资产减值损失	2,559,304.22	943,618.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1,002.93	-303,60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912,888.80	64,411,667.55
加：营业外收入	2,068,873.98	1,189,7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33.98	
减：营业外支出	355,188.50	3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88.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626,574.28	65,271,387.55
减：所得税费用	13,592,014.69	10,309,95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34,559.59	54,961,431.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034,559.59	54,961,431.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994,663.61	528,270,238.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6,516.62	5,058,35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221,180.23	533,328,59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757,591.40	359,574,495.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70,526,944.33	44,462,991.82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69,381.58	20,807,55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71,619.16	27,767,80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225,536.47	452,612,84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5,643.76	80,715,74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15,670.44	10,181,19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15,670.44	10,181,19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5,670.44	-10,181,19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533,598.21	119,409,579.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33,598.21	119,409,579.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342,864.32	133,289,896.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2,134.72	6,495,390.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74,999.04	139,785,28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8,599.17	-20,375,70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24,140.18	2,415,560.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2,712.67	52,574,40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54,458.88	38,280,05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17,171.55	90,854,458.8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425,738.66	419,559,603.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94,728.41	3,977,95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120,467.07	423,537,558.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839,575.36	299,628,314.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024,598.85	32,779,44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90,206.78	18,813,02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14,534.55	20,727,21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68,915.54	371,948,00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1,551.53	51,589,55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7,068.89	5,544,02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7,068.89	8,644,02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7,068.89	-8,644,022.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5,437,571.35	95,605,828.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37,571.35	95,605,828.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143,963.49	92,910,275.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6,720.97	5,044,30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80,684.46	97,954,57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886.89	-2,348,75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35,145.71	1,290,34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6,515.24	41,887,129.5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4,381.61	24,197,252.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40,896.85	66,084,381.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265,337.53	619,484.86	14,629,518.45		153,936,465.01	1,566.88	414,258,95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265,337.53	619,484.86	14,629,518.45		153,936,465.01	1,566,888	414,258,95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42.44	-272,051.60	8,803,455.96		81,774,005.83	64,240.18	90,316,10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42.44				90,577,461.79	65,802.70	90,589,72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03,455.96		-8,803,455.96	-1,562.52	-1,562.52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3,455.96		-8,803,455.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562.52	-1,562.52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2,051.60					-272,051.60
1. 本期提取								10,255,411.50					10,255,411.50
2. 本期使用								10,527,463.10					10,527,463.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211,795.09	347,433.26	23,432,974.41		235,710,470.84	65,807.06	504,575,058.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6,506,578.06		977,303.27	691,064.17	9,133,375.35		84,049,852.62	126,115.41	341,484,28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56,506,578.06		977,303.27	691,064.17	9,133,375.35		84,049,852.62	126,115.41	341,484,288.88

	0,000				6,578.06	3.27	4.17	375.35		,852.62	5.41	4,28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	-711,965.74	-71,579.31	5,496,143.10		69,886,612.39	-124,548.53	72,774,66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1,965.74				73,682,755.49	-108,187.04	72,862,602.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0,000.00			5,496,143.10		-3,796,143.10	-16,361.49	-16,361.49
1. 提取盈余公积								5,496,143.10		-5,496,143.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700,000.00					1,700,000.00	-16,361.49	-16,361.4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1,579.31					-71,579.31
1. 本期提取								10,836,107.05					10,836,107.05
2. 本期使用								10,907,686.36					10,907,686.3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265,337.53	619,484.86	14,629,518.45		153,936,465.01	1,566.88		414,258,950.7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14,629,518.45	136,289,149.17	395,725,24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14,629,518.45	136,289,149.17	395,725,24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3,455.96	79,231,103.63	88,034,559.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034,559.59	88,034,559.59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03,455.96	-8,803,455.96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3,455.96	-8,803,455.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359,812.88			
2. 本期使用								9,359,812.8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23,432,974.41	215,520,252.80	483,759,805.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6,506,578.06				9,133,375.35	85,123,861.27	340,763,81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56,506,578.06				9,133,375.35	85,123,861.27	340,763,81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				5,496,143.10	51,165,287.90	54,961,43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961,431.00	54,961,43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96,143.10	-5,496,14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96,143.10	-5,496,143.10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00,000.00					1,7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700,000.00					1,7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302,528.91			9,302,528.91
2. 本期使用								9,302,528.91			9,302,528.9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54,806,578.06				14,629,518.45	136,289,149.17	395,725,245.6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公司”、“本公司”）前身为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化工”），利安隆化工于2003年8月8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成立。

2013年1月28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发津开批[2013]044号《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批复》，同意利安隆化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12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248,754,391.03元，其中9,000万元折股，每股面值1元。2013年1月28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津外资字[2013]0432号）。2013年3月1日，天津滨海新区工商局就本次整体变更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200004000440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为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高锦璇、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置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年2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与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5.483%

股权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0454%股权，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8.5624%股权；2016年3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三证合一后公司统一信用代码为911201167522185471。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主要为：聚合物添加剂、化工、医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中的化学助剂子行业，产品主要为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以及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2户、孙公司2户，分别为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中卫”）、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科技”）、Rianlon Americas, INC.（以下简称“利安隆美国”）、Rianlon GMBH（德国）（以下简称“利安隆德国”），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2016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利安隆美国使用美元、利安隆德国使用欧元和利安隆科技使用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

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照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4.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

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当月首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当月首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

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

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10%	3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不适用。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①国内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买方根据自身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产品完工后，按订单约定时间、地点交货，货到买方并经买方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根据自身客户需求计划、库存情况和销售预测，给公司提前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经销商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按照确认的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货到买方并经经销商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国外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由公司营销中心与外商（包括直接客户和经销商）洽谈，签订购销合同，结算方式包括电汇（T/T）、银行托收和信用证（L/C）三种方式。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由物流部门组织发货，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附出口发票等相关单证报关，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直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国外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最终用户根据自身的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用户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根据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国外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根据自身客户需求计划、库存情况和销售预测，给公司提前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经销商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按照确认的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

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

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p>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规定，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p>	<p>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照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的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在产品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公司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危险品是指列入国家标准《危险物品名表》（GB12268）和《危险化学品目录》的物品。

根据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新建企业和投产不足一年的企业以当年实际营业收入为提取依据，按月计提安全费用。

安全生产费按照以下规定范围使用：

（1）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

- （2）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
- （3）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
- （4）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 （5）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 （6）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 （7）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8) 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9)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防洪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利安隆中卫	12%
利安隆科技	16.5%
利安隆德国	31.25%
利安隆美国	35%

2、税收优惠

(1) 公司

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复核申请的批准，证书编号：GR201512000706；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年3月4日，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向本公司下发了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津国税[2011]1号、2011年第4号公告、所得税税函[2011]2号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享受税收优惠。

(2) 利安隆中卫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1]58号)之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之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第一年须报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实行备案管理。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宁政发[2012]97号)《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的通知》第七条属于鼓励类的新办工业企业或者新上工业项目,除享受西部大开发的优惠税率外,从取得第一笔收入的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前款规定的鼓励类工业企业或者项目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工业企业。

中卫市沙坡头区国家税务局2013年11月1日出具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载明,利安隆中卫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税收优惠和民族自治地方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减免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利安隆中卫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按照上述文件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另根据上述文件“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6%,实际所得税税率为9%;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文件规定“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3%,实际所得税税率为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规定,纳税人所在地不在城市市区、县城或者建制镇的,税率为1%。利安隆中卫因符合上述规定,城建税按1%缴纳。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5,159.32	25,488.77
银行存款	106,959,601.58	87,529,910.38
其他货币资金	36,094,413.41	15,087,551.65
合计	143,189,174.31	102,642,950.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889,102.38	22,975,675.4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国际信用证保证金831,052.60元,国内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11,640,863.21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20,500,086.95元,定期存款3,122,410.65元。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为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境外银行账号上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其他说明：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233,526.06	10,494,892.61
合计	35,233,526.06	10,494,892.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77,586.49
合计	10,777,586.4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473,707.51	
合计	108,473,707.5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793,529.09	100.00%	10,474,332.30	5.70%	173,319,196.79	114,905,739.53	100.00%	6,396,382.60	5.57%	108,509,356.93
合计	183,793,529.09		10,474,332.30	5.70%	173,319,196.79	114,905,739.53	100.00%	6,396,382.60	5.57%	108,509,356.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74,097,983.38	8,704,899.21	5.00%
1至2年	6,648,313.07	664,831.27	10.00%
2至3年	1,396,715.00	279,343.00	20.00%
3年以上	1,650,517.64	825,258.82	50.00%
3至4年	1,650,517.64	825,258.82	50.00%
合计	183,793,529.09	10,474,332.30	5.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77,949.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客户一	非关联方	12,051,383.58	602,569.18	1 年以内	9.05
		4,590,864.09	459,086.41	1-2 年	
客户二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928,050.00	296,402.50	1 年以内	3.23
客户三	非关联方	6,796,400.00	339,820.00	1 年以内	4.08
		702,155.00	70,215.50	1-2 年	
客户四	非关联方	5,950,010.70	297,500.54	1 年以内	3.24
客户五	非关联方	8,664,604.00	433,230.20	1 年以内	4.71
合计		44,683,467.37	2,498,824.33		24.3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49,433.37	99.81%	9,841,986.14	99.22%
1 至 2 年	7,867.17	0.09%	77,232.72	0.78%
2 至 3 年	9,347.90	0.10%		
合计	9,066,648.44	--	9,919,218.8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非关联方	1,445,558.40	15.94	2016年	未到货
供应商二	非关联方	1,248,225.25	13.77	2016年	未到货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964,155.79	10.63	2016年	未到货
供应商四	非关联方	416,939.95	4.6	2016年	未到货
供应商五	非关联方	395,997.60	4.37	2016年	预付展会费
合计		4,470,876.99	49.31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92,154.29	100.00%	667,154.05	7.18%	8,625,000.24	5,755,996.55	100.00%	382,472.77	6.64%	5,373,523.78
合计	9,292,154.29	100.00%	667,154.05	7.18%	8,625,000.24	5,755,996.55	100.00%	382,472.77	6.64%	5,373,523.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76,113.68	418,805.68	5.00%
1 年以内小计	8,376,113.68	418,805.68	5.00%
1 至 2 年	498,255.47	49,825.55	10.00%
2 至 3 年	111,593.16	22,318.63	20.00%
3 年以上	306,191.98	176,204.19	57.55%
3 至 4 年	259,975.59	129,987.80	50.00%
5 年以上	46,216.39	46,216.39	100.00%
合计	9,292,154.29	667,154.05	7.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4,681.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075,389.39	5,128,644.39
备用金	686,447.55	262,110.46
代垫社保、公积金	529,187.35	364,111.70
押金	1,130.00	1,130.00
合计	9,292,154.29	5,755,996.5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	3,970,000.00	1 年以内	42.72%	198,500.00
单位 2	保证金	1,161,664.00	1 年以内 956,664.00、1-2 年 205,000.00	12.50%	68,333.20
单位 3	海关押金	1,035,650.00	1 年以内	11.15%	51,782.50
单位 4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100,000.00、1-2 年 180,000.00、2-3 年 100,000.00、3-4 年 220,000.00	6.46%	153,000.00

单位 5	保证金	533,624.00	1 年以内 490,824.00、1-2 年 42,800.00	5.74%	28,821.20
合计	--	7,300,938.00	--	78.57%	500,436.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177,356.84		51,177,356.84	34,187,521.71		34,187,521.71
在产品	11,009,143.91		11,009,143.91	12,414,663.48		12,414,663.48
库存商品	135,859,626.09		135,859,626.09	106,180,987.95		106,180,987.95
合计	198,046,126.84		198,046,126.84	152,783,173.14		152,783,173.1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额	6,306,279.42	2,306,555.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85,242.84
合计	6,306,279.42	4,791,798.45

其他说明：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 亚科力化 工科技有 限公司	15,887,2 77.77			-3,231,0 02.93						12,656,2 74.84	
小计	15,887,2 77.77			-3,231,0 02.93						12,656,2 74.84	
合计	15,887,2 77.77			-3,231,0 02.93						12,656,2 74.84	

其他说明：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953,824.06	194,256,714.14	4,517,827.36	6,704,145.93	325,432,51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0,000.00	16,084,689.29	1,708,594.78	456,625.11	19,549,909.18
(1) 购置		7,936,253.47	1,708,594.78	456,625.11	10,101,473.36
(2) 在建工程转入	1,300,000.00	8,148,435.82			9,448,435.8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1,682.33	217,885.00		1,429,567.33
(1) 处置或报废		78,513.24	217,885.00		296,398.24
(2) 转入在建工程		1,133,169.09			1,133,169.09
4. 期末余额	121,253,824.06	209,129,721.10	6,008,537.14	7,160,771.04	343,552,853.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295,141.53	68,151,187.02	2,463,943.37	3,689,132.87	101,599,404.79
2. 本期增加金额	5,139,984.24	16,604,403.34	761,923.65	1,044,729.36	23,551,040.59
(1) 计提	5,139,984.24	16,604,403.34	761,923.65	1,044,729.36	23,551,04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477,191.09	196,096.50		673,287.59
(1) 处置或报		55,797.49	196,096.50		251,893.99

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421,393.60			421,393.60
4. 期末余额	32,435,125.77	84,278,399.27	3,029,770.52	4,733,862.23	124,477,157.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818,698.29	124,851,321.83	2,978,766.62	2,426,908.81	219,075,695.55
2. 期初账面价值	92,658,682.53	126,105,527.12	2,053,883.99	3,015,013.06	223,833,106.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卫在建工程	39,964,330.32		39,964,330.32	1,870,482.63		1,870,482.63
汉沽在建工程	5,669,908.20		5,669,908.20	228,380.38		228,380.38
合计	45,634,238.52		45,634,238.52	2,098,863.01		2,098,863.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713 装置	10,000,000.00	1,870,482.63	7,577,953.19	9,448,435.82			94.48%	100.00%				其他
714 装置	42,600,000.00		27,182,336.50			27,182,336.50	63.81%	63.81%				其他
723 装置	3,150,000.00		1,290,618.03			1,290,618.03	40.97%	40.97%				其他
35KV 变电站	4,180,000.00		681,578.58			681,578.58	16.31%	16.31%				其他
废水综合利用装置	12,600,000.00		6,594,553.44			6,594,553.44	52.34%	52.34%				其他
五金动力站	1,930,000.00		267,271.69			267,271.69	13.85%	13.85%				其他
锅炉房	1,090,000.00		135,000.00			135,000.00	12.39%	12.39%				其他
烷基酚装置	80,000,000.00		3,799,840.00			3,799,840.00	4.75%	4.75%				其他
生产数据中心	1,760,000.00		13,132.08			13,132.08	0.75%	0.75%				其他
031 线技术改造	16,400,000.00	228,380.38	5,441,527.82			5,669,908.20	34.57%	34.57%				其他

合计	173,710,000.00	2,098,863.01	52,983,811.33	9,448,435.82		45,634,238.52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30,437.20			203,211.64	5,633,64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29,263.30				10,229,263.30
(1) 购置	10,229,263.30				10,229,263.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659,700.50			203,211.64	15,862,912.1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66,947.60			141,097.30	808,044.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989.67			15,887.16	178,876.83
(1) 计提	162,989.67			15,887.16	178,876.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9,937.27			156,984.50	986,921.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14,829,763.23			46,227.14	14,875,990.37

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4,763,489.60			62,114.30	4,825,603.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08,326.92	1,542,427.14	6,413,394.39	983,899.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282,553.95	5,363,793.9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1,320,248.91	198,037.34	1,080,626.33	162,093.95
合计	71,711,129.78	7,104,258.44	7,494,020.72	1,145,993.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4,258.44		1,145,993.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3,159.43	365,460.98
可抵扣亏损	2,524,381.22	2,669,329.75
合计	3,557,540.65	3,034,790.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018	1,370,503.84	1,551,282.40	
2019	762,573.72	755,518.39	
2020	370,975.67	362,528.96	
2021	20,327.99		
合计	2,524,381.22	2,669,329.75	--

其他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在增加当年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26号，煤矿企业实际发生的维简费支出和高危行业企业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费用支出，属于资本性支出的，应计入有关资产成本，并按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费用在税前扣除。

上述会计折旧与税法折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在报告期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对于上述会计折旧与税法折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了所得税纳税调增，公司报告期末确认暂时性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中介机构费	4,094,339.63	3,386,792.46
预付基建设备款	25,737,952.50	
合计	29,832,292.13	3,386,792.46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2,989,958.40	63,735,553.73
保证借款	12,737,953.91	11,467,374.80
合计	155,727,912.31	75,202,928.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137,138.11	19,867,749.00
合计	48,137,138.11	19,867,749.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9,680,360.56	66,776,386.87
合计	119,680,360.56	66,776,386.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671,005.8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671,005.87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313,070.46	5,122,503.95
合计	9,313,070.46	5,122,503.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80,199.53	61,927,726.74	64,277,948.66	6,529,977.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6.60	6,247,069.07	6,248,995.67	
合计	8,882,126.13	68,174,795.81	70,526,944.33	6,529,977.6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72,312.53	43,629,117.03	45,872,988.97	6,628,440.59
2、职工福利费	7,887.00	2,752,994.10	2,756,417.09	4,464.01
3、社会保险费		3,553,640.67	3,676,664.92	-123,024.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0,279.55	2,865,121.05	-94,841.50
工伤保险费		557,895.65	581,976.09	-24,080.44
生育保险费		225,465.47	229,567.78	-4,102.31

4、住房公积金		3,290,359.17	3,290,359.1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391.14	231,293.88	20,097.26
8、劳务费		8,450,224.63	8,450,224.63	
合计	8,880,199.53	61,927,726.74	64,277,948.66	6,529,977.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77,905.41	5,977,905.41	
2、失业保险费	1,926.60	269,163.66	271,090.26	
合计	1,926.60	6,247,069.07	6,248,995.67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20%、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年末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实际发放时间为次月。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33,431.50	791,745.88
企业所得税	5,132,066.26	1,656,28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550.15	264,637.55
防洪费	47,405.22	44,888.67
土地使用税	192,843.78	
房产税	72,258.32	
教育费附加	274,813.95	200,812.76
合计	10,066,369.18	2,958,364.89

其他说明：无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0,379.71	149,965.84

合计	150,379.71	149,965.84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基建及设备款	27,710,027.17	25,418,574.28
应付其他费用	1,902,211.85	6,596,279.09
合计	29,612,239.02	32,014,853.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4,931,478.59	质保金
单位 2	2,895,036.03	质保金
单位 3	1,747,267.23	质保金
合计	9,573,781.85	--

其他说明：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5,745,391.13	6,124,207.13
合计	5,745,391.13	6,124,207.1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其他长期福利系本公司尚未股改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的规定，按净利润的5%计提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用于职工非经常性奖励、补贴购建和修缮职工住房等集体福利。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334,515.26		907,710.12	13,426,805.1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4,334,515.26		907,710.12	13,426,805.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6000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5,257,324.20		762,000.14		4,495,324.06	与资产相关
年产3000吨抗氧化剂项目	854,295.96		100,000.04		754,295.92	与资产相关
宁夏中卫财政局支持企业发展资金	2,172,895.10		45,709.94		2,127,185.16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3,650,000.00				3,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334,515.26		907,710.12		13,426,805.14	--

其他说明：

1、6000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2012年8月1日，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宁夏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财政局拨付利安隆中卫762万元用于6000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2、年产3000吨抗氧剂项目：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经信技改发〔2014〕317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项目资金计划（第二批）的通知，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财政局拨付利安隆中卫100万元用于年产3000吨抗氧剂项目工艺、技术、装备改造升级专项资金。

3、宁夏中卫市财政局支持企业发展资金：根据卫财预字市（2013）71号文件，中卫市财政局拨付企业发展资金2,285,500.00元，用于补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的资金。

4、天津市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技术工程中心项目：2014年2月8日，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文件津滨财建〔2014〕2号文件《关于拨付滨海新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第二批试点项目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由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拨付公司365万元用于天津市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5、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属于2014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合作期限为2014年7月至2017年6月，由天津市财政局补助资金240万元。用于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806,578.06			154,806,578.06
合计	154,806,578.06			154,806,578.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337.53	-51,979.92			-53,542.44	1,562.52	211,795.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337.53	-51,979.92			-53,542.44	1,562.52	211,795.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5,337.53	-51,979.92			-53,542.44	1,562.52	211,795.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9,484.86	11,138,485.39	11,410,536.99	347,433.26
合计	619,484.86	11,138,485.39	11,410,536.99	347,433.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629,518.45	8,803,455.96		23,432,974.41
合计	14,629,518.45	8,803,455.96		23,432,974.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936,465.01	84,049,852.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936,465.01	84,049,852.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577,461.79	73,682,755.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03,455.96	5,496,143.1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710,470.84	153,936,465.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8,312,727.20	586,511,714.86	604,674,180.01	443,260,447.19

其他业务			57,773.56	
合计	808,312,727.20	586,511,714.86	604,731,953.57	443,260,447.1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9,994.76	1,649,093.53
教育费附加	1,469,519.26	727,229.13
房产税	322,394.40	
土地使用税	689,997.84	
印花税	77,215.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9,679.49	484,819.42
防洪费	524,097.89	267,562.77
其他	1,211.94	
合计	7,104,110.69	3,128,704.85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费用	32,994,713.56	20,296,758.28
职工薪酬	10,038,824.66	7,257,875.32
差旅费	2,319,663.80	2,477,536.60
办公费	2,741,275.49	1,807,929.06
市场开发费	2,456,417.90	1,630,729.87
包装材料	1,676,374.99	1,208,951.10
认证费	4,066,735.71	964,188.44
折旧摊销	101,382.84	69,066.47
其他	542,186.10	296,456.70
合计	56,937,575.05	36,009,491.84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4,115,332.88	22,952,557.75
职工薪酬	9,243,834.76	7,283,324.37
办公费	2,163,651.01	2,189,295.75
折旧摊销	1,193,823.60	1,376,015.24
业务招待费	1,018,531.49	1,244,452.53
差旅费	1,093,128.22	636,836.56
聘请中介费用	1,697,910.96	759,088.78
税金	274,359.41	512,985.56
董事会经费	150,000.00	339,812.18
其他	260,566.12	160,272.88
合计	51,211,138.45	37,454,641.60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32,134.72	6,807,235.66
减：利息收入	254,938.87	157,456.66
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9,531,571.00	-6,963,671.68
手续费	766,781.82	400,857.10
合计	-2,287,593.33	86,964.42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191,695.89	793,120.85
合计	4,191,695.89	793,120.85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1,002.93	-303,607.82
合计	-3,231,002.93	-303,607.82

其他说明：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233.98		7,23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233.98		7,233.98
政府补助	4,347,522.12	3,779,530.04	4,347,522.12
合计	4,354,756.10	3,779,530.04	4,354,756.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6000 吨/年 高分子合成 材料功能助 剂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762,000.14	762,006.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吨 抗氧剂项目	宁夏自治区 科技厅、财政 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100,000.04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中卫财 政局支持企 业发展资金	宁夏中卫市 社保局、财政 局	补助		否	否	45,709.94	45,704.04	与资产相关
三项补贴	宁夏中卫市	补助		否	否		429,9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财政局							
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紫外线吸收剂铝粉还原工艺技术项目资金	宁夏中卫市科技厅、财政厅	补助		否	否		144,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紫外线吸收剂铝粉还原工艺技术项目资金	宁夏中卫市科技局、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见习补贴	宁夏社保局、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资金	宁夏自治区经信委	补助		否	否		394,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宁夏自治区科技厅、财政厅	奖励		否	否		52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宁夏中卫市科技局、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524,200.00		与收益相关
”受阻酚类抗氧化剂 330 的制备方法应用”专项资金补助	宁夏自治区科技厅、财政厅	奖励		否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小企业及非公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宁夏自治区非工局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资金	宁夏中卫市社保局、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61,802.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岗	宁夏中卫市	补助		否	否	41,170.00		与收益相关

位补贴资金	社保局、财政局							
功能性助剂工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宁夏中卫市科技局、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30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科技金融补贴	宁夏自治区科技厅、财政厅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融资专项扶持	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专项资金(周转资金)项目--5000t/年亚磷酸酯类抗氧化剂 THANOX 168/626	天津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种抗氧化剂铜剂的制备方法”-专利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40.00	72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开发及应用技术创新及系统工程科技进步奖奖励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	否	否	28,000.00	19,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局		助					
工程中心奖励/科技成果转化资助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匹配奖励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资金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文化建设补贴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奖励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开发区环保奖励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奖励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专项补贴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实验条件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天津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347,522.12	3,779,530.04	--

其他说明：无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88.50		5,188.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88.50		5,188.50

对外捐赠	320,000.00	330,000.00	320,000.00
其他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55,188.50	330,000.00	355,188.50

其他说明：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638,832.32	13,074,551.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67,884.03	498,210.25
合计	14,770,948.29	13,572,762.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412,650.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11,897.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5,474.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99.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5,815.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946.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3,956.25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股权投资收益等	-1,990,399.96
所得税费用	14,770,948.29

其他说明：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2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254,938.86	157,456.66
政府补助	3,439,812.00	2,871,820.00
往来款	6,531,765.76	2,029,075.33
合计	10,226,516.62	5,058,351.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48,386,986.00	23,109,071.64
保证金、押金	10,052,618.00	3,243,213.00
手续费	766,781.82	400,857.10
备用金支付及其他	1,265,233.34	1,014,662.67
合计	60,471,619.16	27,767,804.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0,641,701.97	73,571,743.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91,695.89	793,120.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51,040.59	23,971,943.54
无形资产摊销	178,876.83	127,730.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5.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32,134.72	6,807,235.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1,002.93	303,60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8,265.09	508,734.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62,953.70	-7,877,806.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461,860.32	-5,625,228.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154,315.42	-11,865,33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5,643.76	80,715,745.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217,171.55	90,854,458.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854,458.88	38,280,05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2,712.67	52,574,405.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217,171.55	90,854,458.88
其中：库存现金	135,159.32	25,488.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959,601.58	87,529,91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22,410.65	3,299,059.7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17,171.55	90,854,458.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972,002.76	11,788,491.92

其他说明：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972,002.7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777,586.49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81,365,020.24	用于短期借款、承兑汇票抵押
无形资产	4,651,628.69	用于短期借款、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29,766,238.18	--

其他说明：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9,602,361.09	6.9370	66,611,578.89
欧元	17,518.51	7.3068	128,004.25
港币	34,383.16	0.8945	30,755.74
澳元	206,533.97	5.0157	1,035,912.43
台币	21,055.00	0.2157	4,541.56
其中：美元	9,706,738.19	6.9370	67,335,642.73
欧元	877,697.00	7.3068	6,413,156.43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312,321.47	6.9370	2,166,574.05
欧元	19,896.96	7.3068	145,383.11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1,200.00	7.3068	8,768.1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5,768.00	6.9370	733,712.62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72,012.63	6.9370	499,551.6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422,343.64	6.9370	30,677,797.75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421,577.25	6.9370	2,924,481.40
欧元	1,963.50	7.3068	14,346.9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6,088.25	6.9370	111,604.19
欧元	4,653.52	7.3068	34,002.34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经营公司均以经营所在地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具体为：

利安隆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利安隆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利安隆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安隆科技	香港	香港	商贸	100.00%		设立
利安隆中卫	中卫	中卫	生产	100.00%		设立
利安隆美国	美国	美国	商贸		70.00%	设立
利安隆德国	德国	德国	商贸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	2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5,640,091.73	130,959,888.92
非流动资产	99,896,242.66	101,012,590.78
资产合计	185,536,334.39	231,972,479.70
流动负债	131,822,286.66	164,795,919.78
负债合计	131,822,286.66	164,795,919.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714,047.73	67,176,559.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891,371.46	16,122,374.3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656,274.84	15,887,277.77
营业收入	259,049,427.38	397,779,026.75
净利润	-13,462,512.19	-1,265,032.60
综合收益总额	-13,462,512.19	-1,265,032.60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控制流动性风险的策略：确保拥有充足的货币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货币资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会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公司首先通过加强自身经营能力，增强企业综合实力，在金融机构取得优质信用等级，其次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各类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约定提前还款条款，保持按期履约，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存在进出口业务，部分销售客户位于境外，且以美元、欧元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汇率变动风险较大。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附注六、45“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利安隆集团	天津	股权投资	1,000 万	24.05%	24.05%
利安隆国际	香港	股权投资	1 万港币	18.56%	18.5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海平，李海平通过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合计持有本公司42.6078%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海平。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附注八、2、在孙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凯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鼎砚隆文化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利安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聚鑫隆投资	单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山南圣金隆	单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	合计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广州诚信、广州廷博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直接股东
熊海涛及其原配偶袁志敏，熊海涛之侄女熊玲瑶，熊玲瑶的配偶何宇飞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绵阳东方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四川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通过一致行动关系能够支配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间接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原董事薛天辅担任董事的与公司存在交易的公司
李海平	董事长、董事
孙春光	总经理、董事

毕作鹏	副总经理、董事
孙艾田	副总经理、董事
汤翠祥	副总经理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薛天辅	董事（已于 2016 年 1 月离职）
崔晨	董事
姚鹏	董事（已于 2016 年 7 月离职）
李峰	董事
丁欢	监事
王玉洁	监事
杨学新	职工监事
高锦璇	现持有公司 3.58% 的股权，并在历史上对本公司提供过较大帮助
利安隆有限公司	高锦璇控制且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或关联往来的企业

其他说明：注 1：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津利安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注销。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73.58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3,165,629.08	14,083,955.66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401,709.40	2,839,384.63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954,444.42	9,591,111.10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644,743.58	4,442,359.04
四川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94,854.67	829,786.30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4,871.79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出售商品	2,570,710.59	1,986,333.68

(India) Ltd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出售商品	46,503.46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出售商品	29,656.70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692.31
合计		48,403,123.69	33,780,622.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利安隆有限公司	房产	77,949.00	73,206.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利安隆科技向利安隆有限公司承租位于Flat B, 15 /F., Long To Building, 654-656 Castle Peak Road, Lai Chi Kok, Kowloon的面积约为30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办公场所。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利安隆香港（港币）	200,000.00	2016年11月03日		否
利安隆香港（美元）	2,600,000.00	2016年11月0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海平	10,000,000.00	2015年06月11日	2016年06月10日	是
李海平	30,000,000.00	2016年10月24日	2017年10月23日	否
利安隆香港、李海平、 利安隆中卫	41,000,000.00	2016年09月20日		否
利安隆香港、李海平、 利安隆中卫（美元）	500,000.00	2016年09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27,125.71	3,297,328.85

(8) 其他关联交易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事项	作价依据
利安隆国际	利安隆集团	2016年2月,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公司5.483%给利安隆集团	协商定价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8,050.00	296,402.50	5,907,100.00	295,355.00
应收账款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52,750.00	87,637.50	526,500.00	26,325.00
应收账款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3,640,800.00	182,040.00	1,586,500.00	79,325.00
应收账款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3,970,000.00	198,500.00	2,358,004.03	117,900.20
应收账款	四川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750.00	25,537.50	114,950.00	5,747.50
应收账款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1,334,021.52	66,701.08	228,719.40	11,435.97
应收票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7,300.00		1,324,048.32	
应收票据	江苏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应收票据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6,250.00		395,000.00	
应收票据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1,217,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利安隆有限	40,252.50	75,402.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4 号文）《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最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 万股，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最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0.00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1.29 元。截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338,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7,092,6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271,607,4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 241,607,400.00 元。</p>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为经营分部，因此无分部信息披露。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951,908.62	100.00%	6,931,948.41	3.00%	224,019,960.21	154,752,931.71	100.00%	4,345,849.36	2.81%	150,407,082.35
合计	230,951,908.62	100.00%	6,931,948.41	3.00%	224,019,960.21	154,752,931.71	100.00%	4,345,849.36	2.81%	150,407,082.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907,160.16	5,695,358.01	5.00%
1 至 2 年	1,319,885.79	131,988.58	10.00%
2 至 3 年	1,396,715.00	279,343.00	20.00%
3 年以上	1,650,517.64	825,258.82	50.00%
3 至 4 年	1,650,517.64	825,258.82	50.00%
合计	118,274,278.59	6,931,948.41	5.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计提理由
利安隆科技	106,929,329.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72,348,180.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利安隆德国	5,748,300.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8,506,875.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合计	112,677,630.03				80,855,055.90			

注：本公司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注：本公司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86,099.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一	关联方	106,929,329.52		1年以内	46.3
客户二	非关联方	8,664,604.00	433,230.20	1年以内	3.75
客户三	非关联方	7,498,555.00	410,035.50	1年以内、1-2年	3.25
客户四	非关联方	5,950,010.70	297,500.54	1年以内	2.58
客户五	关联方	5,928,050.00	296,402.50	1年以内	2.57
合计		134,970,549.22	1,437,168.74		58.4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76,388.19	100.00%	282,399.23	0.67%	41,993,988.96	17,697,403.77	100.00%	309,194.06	1.75%	17,388,209.71

合计	42,276,388.19	100.00%	282,399.23	0.67%	41,993,988.96	17,697,403.77	100.00%	309,194.06	1.75%	17,388,209.7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79,276.88	188,963.8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779,276.88	188,963.84	5.00%
1 至 2 年	316,540.00	31,654.00	10.00%
2 至 3 年	2,825.00	565.00	20.00%
3 年以上	76,216.39	61,216.39	80.32%
3 至 4 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5 年以上	46,216.39	46,216.39	100.00%
合计	4,174,858.27	282,399.23	6.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利安隆中卫	38,101,529.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12,583,459.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6,794.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389,119.39	4,629,774.39
备用金	398,511.91	200,995.80
往来款	38,101,529.52	12,583,459.30
其他	387,227.37	283,174.28
合计	42,276,388.19	17,697,403.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38,101,529.92	1 年以内	90.12%	
单位 2	保证金	1,695,288.00	其中 1 年以内为 1,447,488.00 元、 1-2 年为 247,800.00 元	4.01%	109,544.40
单位 3	保证金	1,035,650.00	1 年以内	2.45%	51,782.50
单位 4	代垫社保	221,859.97	1 年以内	0.52%	11,093.00

单位 5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47%	10,000.00
合计	--	41,254,327.89	--	97.58%	182,419.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008,137.00		60,008,137.00	60,008,137.00		60,008,13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656,274.84		12,656,274.84	15,887,277.77		15,887,277.77
合计	72,664,411.84		72,664,411.84	75,895,414.77		75,895,414.7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利安隆科技	8,137.00			8,137.00		
利安隆中卫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008,137.00			60,008,137.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资损益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5,887,277.77			-3,231,002.93						12,656,274.84
小计	15,887,277.77			-3,231,002.93						12,656,274.84
合计	15,887,277.77			-3,231,002.93						12,656,274.8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5,318,802.12	617,460,285.68	591,372,577.87	466,626,837.05
其他业务			57,773.56	
合计	805,318,802.12	617,460,285.68	591,430,351.43	466,626,837.05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1,002.93	-303,607.82
合计	-3,231,002.93	-303,607.8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7,522.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358.67	
合计	3,468,208.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2%	1.0064	1.0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6%	0.97	0.9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5、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海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